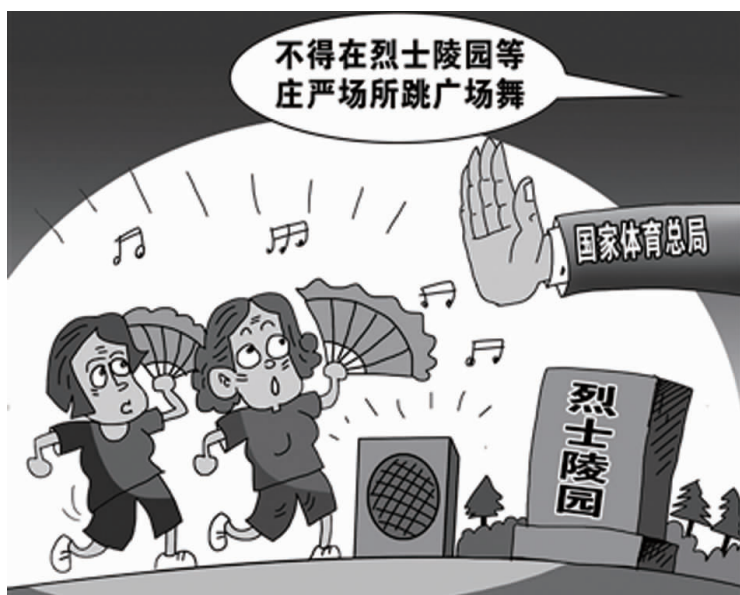




# 规范广场舞活动 应注重执行效果

□ 史奉楚



国家体育总局近日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广场舞健身活动的通知》，通知强调，严格规范广场舞健身活动行为。积极引导场地管理单位制定广场舞健身活动管理规范，不得在烈士陵园等庄严场所开展广场舞健身活动，不得通过广场舞健身活动非法敛财、传播封建迷信思想、产生噪音影响周边学生上课和居民生活，不得因参加广场舞健身活动破坏自然生态和公共设施，扰乱社会治安、公共交通等。

国家体育总局发文对广场舞进行规范，并明确其为健身活动，无疑首先解决了广场舞名不正言不顺的尴尬。而且，对广场舞进行规范既有必要性，也有紧迫性，国家体育总局的做法值得点赞。但要想让这些规范措施落到实处，还需要其他职能部门的协助配合，方能平衡广场舞爱好者与普通公众的利益。

西方国家有谚语称，你的权利止于我的鼻尖，即权利的边界止于他人的权利。人们行使权利的前提是不影响公共利益、不侵害公序良俗，不侵犯他人正当权益，否则其权利便不再受到尊重和保障。就以广场舞而言，其是老年群体社交、聚会、交流、娱乐、健身的重要平台，认可广场舞并为爱好者提供相应场地是老有所乐的重要保障。但广场舞不能由此异化为扰民舞。其一，不能破坏他人的休息，如周边居民对晚上九时以前的广场舞有容忍义务，但不能要求其牺牲休息而一直容忍到晚上十二点，也不能要求在校学生容忍周边噪音过大的广场舞。其二，像烈士陵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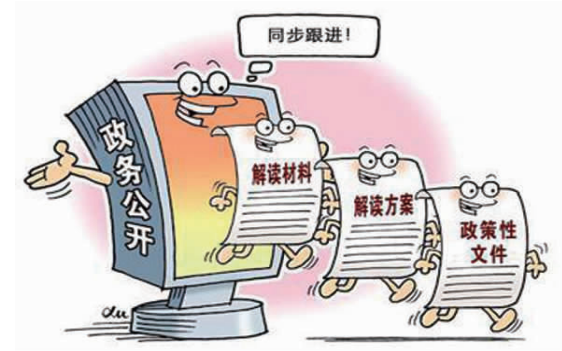
等场所是应保持安静、肃穆的地方，在此播放欢快的乐曲并载歌载舞显然有些格格不入，有损公众对烈士的尊重和敬仰。其三，通过广场舞传播迷信思想，变相从事传销，聚敛钱财，更是为法律不准。

然而，虽然体育总局将广场舞作为一种健身活动来规范管理，但效果如何值得怀疑。其一，这一纸通知仅明确了相关事项，却没有违反规则后的惩戒措施，不具有行政规章的属性和执行效力。也就是说，各地相关体育部门只能按照通知的精神加强对所属体育场所的管理，很难强行延伸至所有场所。其二，从现有法律法规来看，体育管理部门缺少对广场舞扰民行为的执法权限。而且，现实中对于广场舞扰民现象，多由公安、城管、环保等部门出面劝导、驱离，鲜见体育管理部门的身影。

因广场舞引发了诸多冲突和对抗，且侵占了正常活动民众的场所，其自然给公众带来扰民的印象。从这方面而言，在提供场地的前提下对广场舞活动进行引导和规范就显得非常重要。对此，体育管理部门应找准定位，抓住关键点，注重实效。如按照通知要求，引导、鼓励、帮助广场舞爱好者组建或加入协会，推动其以自律公约实现自我管理。

同时加强与社区、广场的管理单位、公安、城管、环保部门的沟通协调，在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制订活动标准和准则。当活动者有噪音过大，超时活动等违规行为时，由职能部门及时出面制止或惩戒。以此让广场舞活动更加规范、有序，少些对公共利益和他人正当权利的侵犯。

## 敲黑板！“信息公开”不是“隐私公开”！



新闻：近日有媒体连续报道称，安徽合肥、铜陵、江西景德镇、宜春等地政府信息公开网存在泄露居民隐私情况。报道指出，合肥市庐阳区杏林街道办事处在市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发布的城市医疗救助对象花名册（1-10月）中，公开了居民住址、联系电话等个人信息，及包括尿毒症、肺癌、慢性肾衰竭等个人病情信息；铜陵市铜官区翠湖社区在市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发布的《2017年孕前优生检查参检人员名单》中，也完整披露了23对夫妻的姓名及检查日期。（新闻来源：新华社）

点评：任何信息公开主体和机构都没有权利侵犯他人的隐私，政府部门也不能例外。只有进一步完善相关标准，确保规范化和标准化的运作流程，使政务信息公开的阳光透明便于监督，为保护居民隐私设定红线，政务信息公开的“好经”才能真正念好。

## 让斑马线真正成为“安全线”

□ 扶青

今年10月1日起，驾考新规的实施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新标准规定：驾驶员在通过斑马线和直行通过路口、路口左转弯、路口右转弯项目中，不按规定主动避让优先通行的车辆、行人、非机动车的，不合格。这被视为再一次明确斑马线上的行人具有最高路权（优先通行权），但在很多地方，机动车不礼让、人车争道抢行的现象仍然较为普遍。

尽管多地交管部门出招整治机动车不礼让斑马线，罚款又扣分，但根据公安部6月发布数据，三年来共在斑马线上发生机动车与行人的交通事故仍有1.4万起，造成3898人死亡。其中，机动车未按规定让行导致的占90%，远高于行人违章事故的比例。造成此现象的原因相当复杂。首先，一部分驾驶员的规则意识不够明确，路怒症、乱鸣笛、加塞抢道时有发生；其次，交管部门在执法中对于车辆右转不避让等违法行为，有时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还有就是路权分配上存在冲突点，比如交叉路口未设置左转、右转指示灯，铺设斑马线的路口没有红绿灯和监控设施，存在“一块板”的机动车和非机动车混行道路，以及路口规划不妥、二次过街设施不足导致行人“见缝插针”等。

斑马线混乱当然也有行人乱闯红灯的因素。但客观来说，“人”“车”之间的路权分配是比较清楚的，总体原则是行人优先于非机动车、非机动车优先于机动车。《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应当减速行驶；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应当停车让行”，同时在没有交通信号灯的路口，也要礼让行人。这体现了“以人为本”的城市治理伦理观。由于机动车不费人力，且更加危险，它等一等、让一让，造成的总体效用值更大。持这一理念的学者甚至提出，应该把地面留给行人——尤其是行动不便的老年、弱者、残障人士，而机动车可以在高架或地下行驶。这种说法过于理想化，但它也提出一个问题，随着汽车保有量越来越大，道路越来越宽，行人路权是不是被弱化了？呼唤“车”对“人”的礼让，也是提醒路权分配不单要讲效率，还要讲伦理。

倡导“礼让斑马线”的一个基本方式是违者必究，确保法律权威。这方面做得比较好的城市是杭州，2007年杭州以公交车为切口，将礼让行为与“司机安全奖”挂钩；后出租车加入，在斑马线前不减速、未停车让行、未避让的，一次扣10分；2015年10月通过的《杭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斑马线“礼让行人”首次被写入。通过整治行动，杭州市区主要道路礼让率已达到93.91%，公交车更达到99%。反观很多其他城市，虽然也规定了相关行为，但却得不到有效落实。当然，也有很多人质疑执法依据不足，但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以及驾考新规的再度重申，对“礼让斑马线”已经形成相当共识。而无论是北京“罚款200元、扣3分”，西安“报告至当事人单位”，抑或昆明街头显示屏的“滚动曝光”，都可以看得出来，这一认知正在以落地生根的方式推行开来，其价值正得到实践的有效证明。

“礼让斑马线”不仅是“礼”，更是“法”的体现。相关部门要通过各种途径、多种形式加强有关法律法规的宣传，使其深入人心，更要通过加强执法力度，来使得司机面对斑马线时不能闹、不敢闹、不想闹。只有在全社会营造人人遵守法律、敬畏法律、敬畏生命的法制环境，才能让斑马线真正成为“安全线”。

## 打击刷单尤需电商主动出击

□ 何勇海

人称“电商起诉刷单平台第一案”的阿里巴巴起诉杭州简世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案，日前在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落槌。法院认为，简世公司组织炒信的行为违背了公平、诚实信用原则和商业道德，严重侵害消费者利益并扰乱了电商平台的正常经营秩序，一审判决简世公司赔偿阿里巴巴经济损失20.2万元。宣判后双方均未提出上诉，目前该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

花钱雇佣“网络水军”充当“刷手”，通过以假乱真的购物方式，替商家将商品“刷”成“好评如潮”，再从商家那里赚取佣金，并吸引有刷单需求的商家成为其会员并缴纳会费，甚至为此还专门成立了从事刷单炒信的网站，这就是简世公司的生财之道。如此做法首先是给消费者的欺骗，会误导消费者作出并不恰当的甚至可能受骗受害的消费。其次是对其他正当经营商家的不公平、不正当竞争，会污染电商平台的整个数据，扰乱电商平台的经营秩序，损害电商平台的声誉和竞争力。最终，刷单炒信会伤害整个社会的诚信环境。

组织刷单炒信的简世公司终于栽了，这正应了那句老话——“久走夜路必撞鬼”。不能不说，能有这样的结果，很大程度上得益于电商平台运用法律手段，对刷单组织者开展有效的还击。去年12月，阿里巴巴向法院正式递交起诉书，状告简世公司及其傻推网涉嫌严重危害市场竞争秩序，索赔216万元人民币。虽然目前法院一审判决简世公司赔偿阿里巴巴经济损失20.2万元，与其获利以及造成的损失相比显然太低，但是，此案的落槌，还是鼓励了电商平台拿起法律武器打假有信心，或者说，此案判决结果表明电商平台反击刷单炒信取得了阶段性胜利。相信这对其他刷单炒信组织者，一定会产生不小的震慑与警示作用。

前不久，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反不正当竞争法》，其中规定，经营者不得采用刷单、炒信、虚假宣传等方式，帮助自己和其他经营者进行虚假宣传或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情节严重的，最高可处200万元罚款，吊销营业执照。新版《反不正当竞争法》自明年1月1日起施行后，像简世公司那样组织刷单炒信一旦被追究，被判赔的可能就不会是区区20万元了。刷单炒信就是付出更大代价，当刷单炒信处于成本低、代价小、收益高的状况，被罚的刷单平台完全可能躲过风头故技重施。只有刷单

炒信者无利可图，才可能还网购平台一片朗朗乾坤。

无论是今年6月国内“刷单入刑”第一案在杭州落槌，组织者李某因犯非法经营罪获刑五年六个月，并处罚金90万元，还是此番“电商起诉刷单平台第一案”的落槌，都表明打击刷单主要依靠行政处罚的历史得以改写，电商平台起诉刷单炒信的现象在增多，诉诸司法的趋势明显。这是公众乐于看到的。电商平台拿起法律武器打击刷单，既是维护消费者的权益，也是对自身利益的保护，毕竟，相比实体经济，网购更需要信用支撑。所以，电商平台一旦发现刷单，不但要对商家扣分、降权，直至关闭店铺，还应更多地诉诸司法。

要最大限度打击刷单，仅靠电商平台出击还不够。公安、工商、网络等要联合起来，形成更加严密的监管体系。也要在线下发力，对组织刷单的行为予以斩草除根。比如，对刷单机构、发空单的快递公司、刷单软件等进行全过程监管；完善电子商务领域信用记录，将涉事商家列入黑名单，甚至责令行业禁入。今年“双11”前，国家发改委在“信用中国”网站公布了首批“电子商务领域严重违法企业500家”黑名单，这就是良好开端。

## 中国高等院校：更值得计较的不是排名

□ 陶短房

日前《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发布其2018年度全球大学及各学科排名，中国几所大学突飞猛进，其中清华大学在计算机科学领域高居世界第一，尤为引人注目。

由于这份排名榜自1983年创立以来一直在国际间有较大影响力，清华大学的“虎口拔牙”不仅让方方面面震撼，甚至有些“利益攸关方”对此感到坐卧不安，日前有消息称，美国计算研究会(CRA)发表声明，称该排名“不合理”，“对全球读者及计算机研究单位造成严重误导”，呼吁相关科研人员“集体无视”。

不少媒体和教育机构对清华大学等中国院校在排名榜上的显著进步是认同、肯定的，其中一些对中国院校崛起的理由作了认真分析，更有同行将注意力集中在印证比较，寻找本方不足上，这些本身就在表明，自然科学领域有较统一的评判标尺和“学术价值观”，CRA式的指摘带有较浓厚主观性、倾向性和针对性，是难以服众。

事实上，当今全球各种较有影响的大专院校及学科排行榜，存在“英语系”独占话语权的问题，非“英语系”大专院校在排名上向来吃亏不少，亚洲非英语母语国家的大学、学科也一直“输在起跑线上”，在这种“客场”氛围里，清华等中国院校、学科能够一步一个脚印地“小步快跑”，既不容易，也相当艰难，是值得自豪和祝贺的。

话说回来，大学、学科的基础研究水平、尖端研究能力、科研成果转化能力、教学水平、学术影响力，都不会凭空提高，而是需要长期的教学、科研、学术成果积累，需要持之以恒的人才培养、引进，需要大手笔的投入，需要国际化的胸襟和海纳百川的气魄。这些都绝非一两年、甚至十年二十年所能做到，也绝非仅集一校甚至一国人力、物力和财力所能实现。

以清华大学为例，这所百年老校历经坎坷，仍然保持了“核心竞争力”，在改革开放后抓住时机布局、提高，近年来更内引外联，

不拘一格，吸引国内外各层次人才，步入了发展、提高的快车道，不仅在诸如计算机科学领域“鳌里夺尊”，在总体口碑、产业转化、科技创新等各领域也取得稳健的、全面的进步。从这一点看，原本无需和某些声音计较排名的高低短长——因为我们在更多、更重要的领域，取得了实实在在的进步和成就。

也应看到，尽管排名上涨很快，但在许多重要科技领域，中国大学、学科还是后来者。如前所述，大多数海外同行并未过多计较排名被中国院校赶上、赶超，而是将更多精力放在反思、对比、改进和提高上，这是一种科学的态度，也是一种值得尊敬的竞争。对此也应该头脑清醒，认识到逆水行舟，不进则退，认识到自己在许多方面具备“先发优势”的外国同行们仍有不足，继续把注意力和资源集中在学他人之长、补自身之不足上。这些才是更值得我们去关注、去计较，比媒体上排行榜更重要、更有价值的东西。

## 多地公积金贷款买房遭“嫌弃”，刚需购房者权益如何保障？



新闻：近来，网上流传一句顺口溜：“全款买房的往里走，按揭的不要堵门口，公积金贷款的吧把共享单车挪一挪。”“新华视点”记者在多地的热门楼盘调查发现，一些开发商只接受全款买房，拒绝公积金贷款甚至商贷。这种现象受到关注，多地近期出台相关政策保护购房者权益。（新闻来源：新华社）

点评：买房还有“歧视链”，到哪儿说理去？房地产市场不应该成为“比谁关系硬、比谁首付多”的畸形市场。购房人利用国家所允许的按揭贷款制度进行购房，这一方式也理应得到开发企业的尊重和理解，而非阻挠和歧视，更不应该以购房人的财务条件而进行区别对待。相关管理部门宜通过适当方式，保障所有购房人的合法权益。

## “黑中介”莫猖狂，官方住房租赁平台来了！



新闻：租房骗局变幻莫测，虚假租赁信息泛滥、“二房东”私自转租、群租“胶囊”屡禁不止……这些租房让不少租房族“有苦难言”。日前，广州、武汉等城市先后推出官方版本的“住房租赁平台”，意在遏制租房市场乱象，构建完善的住房租赁市场。（新闻来源：新华社）

点评：官方住房租赁平台建立后，如何将闲散的出租信息有效聚集在平台上，如何有效处理征收、市场监管等问题考验着地方政府的管理能力。租赁市场是政府导向，也是民生的需要，租赁住房也可以让老百姓过上“住有所居”的新生活。

## 突出四个“紧抓” 助推开放型经济

(上接第一版)紧抓“外经合作”，突出“一带一路”不松劲。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坚持打开国门搞建设，积极促进“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努力实现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打造国际合作新平台，增添共同发展新动力。为此，县商务局将进一步强化境外项目建设，进一步强化日常服务引导，进一步强化劳务市场整治，鼓励全县各类有实力的企业大力“走出去”，加快融入“一路一带”版图，稳步开展对外投资合作，加速构建如东经济国际化新格局，为促进开放型世界经济发展、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新贡献。

紧抓“三外融合”，突出“统筹推进”不松手。坚持“走出去”与“请进来”并举，鼓励企业开展对外投资和承包工程业务的同时，增强带动我县建筑机械、建筑材料、纺织服装、新材料、机器设备、大型成套设备等出口能力，增加县内急需原材料、资源能源等产品进口，实现对外投资合作和外贸进出口的共同发展。支持对外投资合作企业通过与国外合作伙伴相互参股、利用利润返程投资等方式促进利用外资的持续增长。（记者 王玲玲）